

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樓西
北區

承辦人：陳欣亞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3661

電子信箱：wt047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文化文資字第11330089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第三屆臺北市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譽揚獎」
徵件一案，詳如說明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並協助公告與廣
為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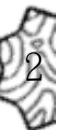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案原受理申請期間自112年12月1日起至113年2月29日
止，為擴大徵件與本案宣傳效益，本案徵件期間延長至113
年3月29日（五）17時30分，以利各界推薦與報名，期盼邀
請更多本市文化資產保存維護、再利用政策或推廣文化資
產有顯著成效者參與。
- 二、全案相關資訊亦可至本局官網（<https://www.culture.gov.taipei/>）最新消息下載；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本局
承辦人說明，電話1999（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）轉分機
3661。
- 三、上開資訊請本府各機關學校及相關單位協助公告週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文化局除外）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財政部國
有財產署、農業部漁業署、農業部林業試驗所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、內政
部國家公園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
國防部軍備局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、國史館、國立教育廣播電臺、

麗山高中 11302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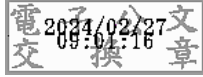


NIAA1136001861



國立歷史博物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博物館、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衛生福利部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

裝
訂
線

